

## 北京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 2021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细则

### 一、报考条件

1. 符合北京大学医学部报考博士生申请条件者均可申请，申请提交资料按照医学部相关文件。北京大学第一医院按照医学部要求进行审核，产生拟参加申请考核者名单并上报医学部。

2. 身心健康状况应符合北京大学研究生入学体检要求。

3. 申请资料包括两名与本学科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信。推荐信不得雷同。

### 二、提交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分别装订成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封面标注“博士生申请材料原件”和“博士生申请材料复印件”。

考生将申请材料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前寄送或送交至北京大学第一医院教育处研究生办公室。逾期不再接受申请。申请材料一经提交，恕不退还。

学院	邮寄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备注
第一临床医学院	北京市西城区西什库大街 8 号北京大学第一医院急诊楼 G 层教育处研究生办公室	100034	010-66551066	徐 昊	请寄顺丰快递 封面注明“博士申请材料”

### 三、博士生入学考核

业务综合能力考核：

学院各学科组织业务综合能力考核，采取（面试、笔试、或两者相兼）的方式进行。

笔试内容包括专业知识及专业英语，成绩为百分制，60 分及格。

面试根据医学部文件要求组成招生专家组，考核内容为专业外语、综合素质、外语口语水平、技能操作、思维能力、科研素养、创

新能力、学科背景及申请者综合表现等。考生应向招生考核小组作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按面试评分表评分，成绩为百分制，60分及格。

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还需通过学院临床技能和临床思维考核。成绩为百分制，60分为及格。临床思维或临床技能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笔试或面试任意一项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 **四、考核成绩评定**

考核成绩采用百分制评定，涉及两项业务综合能力考核时，笔试和面试权重分别为30%和70%。

#### **五、录取**

北京大学第一医院根据各学科上报的学生考核总成绩以研究方向为单位，按分数高低排序，择优初步产生拟录取名单。

拟录取名单上报医学部进行审核后由医学部统一进行录取工作。

**六、联系电话：010-66551066 联系人：徐老师**

**七、其它未尽事宜请查看《北京大学医学部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医学部相应文件。**

北京大学第一医院教育处

2020年9月